

## 总目 80 – 司法机构

管制人员：司法机构政务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预算 .....	13.566 亿元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 539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596 个，增幅为 57 个。 .....	5.662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的 190 个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99 个，增幅为 9 个，其中 191 个为法官及司法人员职位。	
承担额结余 .....	140 万元

### 管制人员报告

#### 纲领

纲领(1)法院、审裁处及多项法定职能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2：司法(司法机构政务长)。

纲领(2)为法庭的运作提供支援服务

#### 详情

##### 纲领(1)：法院、审裁处及多项法定职能

	2012-13 (实际)	2013-14 (原来预算)	2013-14 (修订)	2014-1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864.6	962.0	926.3 (-3.7%)	1,032.0 (+11.4%)

(或较 2013-14 原来  
预算增加 7.3%)

#### 宗旨

2 宗旨是维持司法制度的独立及其至高的专业水平，以维护法治，保障个人权利和自由，及取得中港和国际人士对香港司法制度的信任。

#### 简介

3 在这纲领下，不同级别的法院和审裁处聆讯及审裁刑事案件和民事纠纷。这些法院及审裁处的运作目标计有：

- 确保案件获得公正和迅速的处理；
- 提高专业水平；
- 确保司法机构和各级法院与时俱进；以及
- 发展香港法庭双语制度。

4 在二零一三年，这纲领的整体服务表现令人满意，唯高等法院除外。各级法院大部分的服务都能达到承诺的目标，但高等法院数项服务未能维持在目标范围内，其中一个主要原因是多名法官晋升及退休，以致高等法院司法人手的调配暂时受到限制。二零一二年公开招聘高等法院原讼法庭法官的工作，已于同年年中完成，新的司法任命已于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和二零一三年作出。在二零一三年七月，司法机构展开另一轮招聘原讼法庭法官的工作，招聘工作至今亦已完成。该一轮招聘工作所得出的司法任命，一经作出会予以宣布。另外，司法机构亦于二零一三年完成编制检视，得出的结论是应为高等法院(尤其是高等法院上诉法庭)增设司法职位，使之能应付已见增加的工作量。若能加强上诉法庭的编制，将上诉法庭法官数目由 10 名增至 13 名，从原讼法庭暂时调配的司法人手(即以上诉法庭额外法官身分进行聆讯的原讼法庭法官)，便可调回原讼法庭处理案件。司法机构亦建议再增设 1 个原讼法庭法官职位。司法机构会继续密切监察有关情况。

5 在这纲领下，司法机构亦调配资源以履行多项法定职能，包括《选举管理委员会条例》(第 541 章)、《截取通讯及监察条例》(第 589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571 章)，以及《法律执业者条例》(第 159 章)中关乎较高级法院出庭发言权评核委员会的法定职能及相关事宜。

## 总目 80 - 司法机构

### 6 在法院及审裁处方面，衡量服务表现的准则主要有：

#### 目标

各项轮候时间的目标是根据法庭使用者委员会的建议订立，或已于有关条例或法庭规则中规定。

	2013 目标	2012 (实际)	2013 (实际)	2014 目标
<b>平均轮候时间(日)</b>				
<b>终审法院</b>				
<b>申请上诉许可</b>				
刑事案件－由发出聆讯 通知书至聆讯 .....	45	40	40	<b>45</b>
民事案件－由发出聆讯 通知书至聆讯 .....	35	29	33	<b>35</b>
<b>上诉</b>				
刑事案件－由发出聆讯 通知书至聆讯 .....	100	93	97	<b>100</b>
民事案件－由发出聆讯 通知书至聆讯 .....	120	105	111	<b>120</b>
<b>高等法院上诉法庭</b>				
刑事案件－由订定日期至聆讯 ....	50	52	50	<b>50</b>
民事案件－由申请排期至聆讯 β...	90	131	138	<b>90</b>
<b>高等法院原讼法庭§</b>				
刑事案件固定审期案件表－ 由入禀公诉书至聆讯.....	120	180	211	<b>120</b>
刑事案件流动案件表－ 由订定日期至聆讯 .....	90	72	83	<b>90</b>
民事固定审期案件表－ 由申请排期至聆讯.....	180	244	261	<b>180</b>
民事流动案件表－ 由订定日期至聆讯 Δ.....	90	50	85	—
民事流动案件表－ 由预告审讯可予进行之日至 聆讯 Δ.....	—	—	—	<b>30</b>
裁判法院上诉案件－ 由入禀上诉通知书至聆讯 ....	90	92	105	<b>90</b>
<b>区域法院</b>				
刑事案件－由被告人首次在 区域法院提讯至聆讯.....	100	62	60	<b>100</b>
民事案件－由排期日至聆讯 α.....	120	96	91	—
民事固定审期案件表－由排期日 至聆讯 α.....	—	—	—	<b>120</b>
民事流动案件表－由预告审讯可 予进行之日至聆讯 α.....	—	—	—	<b>30</b>
<b>家事法庭</b>				
离婚案件－由订定日期至聆讯 特别程序案聆讯表 .....	35	33	33	<b>35</b>
有抗辩案聆讯表 (1天的聆讯) Ω.....	110	98	108	—
有抗辩案聆讯表 (全部聆讯) Ω.....	—	—	—	<b>110</b>
财务事宜申请－ 由入禀传票至聆讯 Ψ.....	110-140	83	86	—

## 总目 80 – 司法机构

	2013 目标	2012 (实际)	2013 (实际)	2014 目标
财务事宜申请 –				
由订定日期至聆讯 Ψ.....	—	—	—	<b>110-140</b>
土地审裁处 – 由订定日期至聆讯 α...				
上诉案件 .....	100	20	27	<b>90</b>
补偿案件 .....	100	41	53	<b>90</b>
建筑物管理案件 .....	100	25	39	<b>90</b>
租赁案件 .....	60	21	29	<b>50</b>
裁判法院 – 由答辩日至审讯日 φ				
传票 .....	50	54	66	<b>50</b>
提出控告的案件 ‡ –				
被拘留的被告人 .....	30-45	41	41	—
获保释的被告人 .....	45-60	51	49	—
提出控告的案件(少年法庭除 外) ‡ –				
被拘留的被告人 .....	—	—	—	<b>30-45</b>
获保释的被告人 .....	—	—	—	<b>45-60</b>
少年法庭提出控告的案件 ‡ –				
被拘留的被告人 .....	—	—	—	<b>30-45</b>
获保释的被告人 .....	—	—	—	<b>45-60</b>
死因裁判法院 – 由排期日至聆讯 ...	42	42	41	<b>42</b>
劳资审裁处 –				
由预约时间至入禀案件.....	30	25	21	<b>30</b>
由入禀案件至首次聆讯.....	30	25	25	<b>30</b>
小额钱债审裁处 – 由入禀案件至首 次聆讯 .....	60	39	37	<b>60</b>
淫褻物品审裁处 –				
由收到申请至分类 .....	5	2	2	<b>5</b>
由裁判官移交个案至作出裁定 ...	21	21	16	<b>21</b>

β 高等法院上诉法庭民事上诉案件的平均轮候时间较目标时间为长，原因是我们致力并优先考虑适时处理刑事上诉案件，以及案件较前复杂、需时较长及再次排期案件有所增加所致。如要改善案件的轮候时间，必需增调司法资源。在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司法机构会要求增设 3 个上诉法庭法官的职位。该等职位增设和填补后，司法机构会继续密切监察有关情况，并致力改善案件的轮候时间。

§ 高等法院原讼法庭的刑事固定审期案件表、民事固定审期案件表及裁判法院上诉案件的平均轮候时间较目标时间为长，原因是案件较前复杂、需时较长、再次排期案件及刑事案和民事案的案件量有所增加。此外，亦因多名法官晋升及退休，高等法院司法人手的调配暂时受到限制所致。另外，司法机构已从原讼法庭调配大量司法资源协助上诉法庭，委任原讼法庭法官以上诉法庭额外法官身分进行聆讯。二零一二年公开招聘高等法院原讼法庭法官的工作，已于同年年中完成，新的司法任命已于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和二零一三年作出。在二零一三年七月，司法机构展开另一轮招聘原讼法庭法官的工作，招聘工作至今亦已完成。该一轮招聘工作所得出的司法任命，一经作出会予以宣布。另外，司法机构亦于二零一三年完成编制检视，得出的结论是应为高等法院(尤其是高等法院上诉法庭)增设司法职位，使之能应付已见增加的工作量。若能加强上诉法庭的编制，将上诉法庭法官数目由 10 名增加至 13 名，从原讼法庭暂时调配的司法人手(即以上诉法庭额外法官身分进行聆讯的原讼法庭法官)，便可调回原讼法庭处理案件。司法机构亦建议再增设 1 个原讼法庭法官职位。在此过渡时期，我们已于二零一三年及将于二零一四年另外任命暂委法官来聆讯案件，以改善案件的轮候时间。该等职位增设和填补后，司法机构会继续密切监察有关情况，并致力改善案件的轮候时间。

Δ 经法庭使用者委员会同意后，高等法院原讼法庭民事流动案件表的目标说明，由原本的「由订定日期至聆讯」修订为「由预告审讯可予进行之日至聆讯」，后者视为更能适当地计算民事流动案件表的轮候时间。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目标时间定为 30 天。

α 经法庭使用者委员会同意后，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司法机构会为区域法院的民事固定审期案件表和民事流动案件表订下不同的目标。民事固定审期案件表的目标会沿用「由排期日至聆讯」的计算方法，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目标时间定为 120 天。民事流动案件表的目标则以「由预告审讯可予进行之日至聆讯」计算。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目标时间定为 30 天。

## 总目 80 – 司法机构

- Ω 经法庭使用者委员会同意后，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此项目标会适用于家事法庭有抗辩案聆讯表内的全部聆讯(而非只限 1 天的聆讯)。目标时间则维持不变。
- Ψ 经法庭使用者委员会同意后，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家事法庭财务事宜申请的目标会修改为「由订定日期至聆讯」。目标时间则维持不变。
- α 经法庭使用者委员会同意后，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土地审裁处的目标时间将会下调。
- φ 裁判法院传票案件的平均轮候时间较目标时间为长，主要原因是有争议的传票案件性质较前复杂。司法机构计划于二零一四年年初展开公开招聘特委裁判官的工作，以填补现有的职位空缺。司法机构会继续密切监察有关情况，并且增调司法资源，以改善案件的轮候时间。
- ‡ 经法庭使用者委员会同意后，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司法机构会为裁判法院少年法庭提出控告的案件另订目标。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现时裁判法院提出控告的案件所沿用的目标，会适用于少年法庭提出控告的案件。

### 指标

	2012 (实际)	2013 (实际)	2014 (预算)
<b>案件数目</b>			
<b>终审法院</b>			
上诉许可申请 .....	113	113	110
上诉案件 .....	41	31	30
杂项法律程序 .....	0	3	5
<b>高等法院上诉法庭</b>			
刑事上诉案件 .....	526	453	450
民事上诉案件 .....	283	281	280
<b>高等法院原讼法庭</b>			
<b>刑事审判权限</b>			
刑事案件 .....	486	571	570
机密杂项法律程序 .....	158	326	330
裁判法院上诉案件 .....	862	809	810
<b>民事审判权限</b> .....	17 212	18 573	18 570
<b>遗产个案</b> .....	16 308	16 967	16 970
<b>区域法院</b>			
刑事案件 .....	1 207	1 190	1 190
民事案件 .....	20 847	20 636	20 640
离婚诉讼审判权限 .....	23 674	23 392	23 390
小额钱债审裁处 .....	48 201	48 982	48 980
劳资审裁处 .....	4 744	4 154	4 150
淫褻物品审裁处 .....	60 619	42 129	42 130
死因裁判法庭 .....	178	156	160
土地审裁处 .....	5 156	5 035	5 040
<b>裁判法院</b> .....	322 918	319 702	319 700

7 单是案件的数目，并不足以反映法院的真正工作量。近几年来，法院处理的复杂案件日益增加，而这些案件一般都需要较长时间才能结案。在不牺牲司法质素的前提下，司法机构会继续藉着改善案件排期制度，以及适当地调配司法资源等措施，尽量处理更多案件。

###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8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内，司法机构将会：

- 继续监察各级法院案件的轮候时间，尤其是在高等法院方面，并且会增设司法职位，以加强各级法院的司法人员编制，尤其是高等法院方面，以应付已见增加的工作量；
- 继续于民事司法制度改革实施后，监察改革后的民事司法制度的运作；
- 根据《竞争条例》(第 619 章)的条文规定，为竞争事务审裁处的全面运作，进行筹备；以及
- 就拟议的一套统一的家事司法制度诉讼程序规则，咨询相关持分者。

## 总目 80 – 司法机构

### 纲领(2)：为法庭的运作提供支援服务

	2012-13 (实际)	2013-14 (原来预算)	2013-14 (修订)	2014-1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82.8	310.1	296.6 (-4.4%)	<b>324.6</b> (+9.4%)

(或较 2013-14 原来  
预算增加 4.7%)

#### 宗旨

9 宗旨是提供有效率和有成效的服务，以支援法庭的运作。

#### 简介

10 在这纲领下，司法机构提供各项行政服务，支援各级法院及审裁处的聆讯工作及执行法庭的命令。这方面的工作计有：

- 为法院程序提供有效率的记录服务及制备纪录誊本；
- 确保中文和英文在各级法院同样通用；
- 提供有效率的执达服务以执行法庭命令及送达传票；
- 为法官、司法人员和法律执业者提供全面的法律参考书籍和研究资料；以及
- 采用资讯科技及其他现代管理工具，以提高法庭支援服务的效率。

11 二零一三年司法机构整体上达到这纲领的宗旨。正如主要指标显示，这纲领下的整体表现令人满意。

12 在为法院及审裁处提供支援服务方面，衡量服务表现的准则主要有：

#### 指标

	2012 (实际)	2013 (实际)	2014 (预算)
<b>记录及制作逐字誊写纪录文本</b>			
涉及的案件			
刑事案件 .....	261 817	282 227	<b>282 230</b>
民事案件 .....	59 600	57 923	<b>57 930</b>
制作逐字誊写纪录文本的案件			
刑事案件 .....	6 343	6 579	<b>6 580</b>
民事案件 .....	1 867	1 889	<b>1 890</b>
<b>传译及翻译</b>			
法庭传译主任核证／翻译文件页数 .....	258 564	251 341	<b>251 340</b>
<b>执达服务</b>			
尝试执行令状的行动数目 .....	20 983	19 214	<b>19 210</b>
尝试送达的传票数目 .....	87 606	91 413	<b>91 410</b>
<b>图书馆</b>			
购买和处理的图书馆资料 .....	35 894	37 448	<b>37 450</b>
使用图书馆的人次 .....	61 362	61 205	<b>61 200</b>

####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3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内，司法机构拟：

- 藉着无律师代表诉讼人资源中心，继续为高等法院及区域法院的无律师代表诉讼人提供支援；
- 维持司法机构政务处的优质管理；以及
- 推行司法机构资讯科技策略计划。

## 总目 80 – 司法机构

	财政拨款分析			
	2012-13 (实际) (百万元)	2013-14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3-14 (修订) (百万元)	2014-15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法院、审裁处及多项法定职能 ....	864.6	962.0	926.3	1,032.0
(2) 为法庭的运作提供支援服务 ....	282.8	310.1	296.6	324.6
	1,147.4	1,272.1	1,222.9 (-3.9%)	1,356.6 (+10.9%)
				(或较 2013-14 原来 预算增加 6.6%)

###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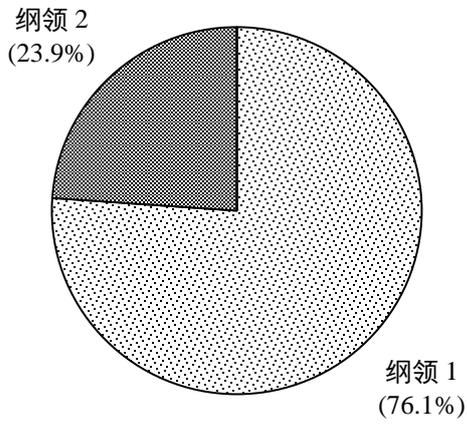
#### 纲领(1)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057 亿元(11.4%)，主要由于增加拨款以支付填补职位空缺，以及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净增设 7 个司法人员职位及 55 个非司法人员职位的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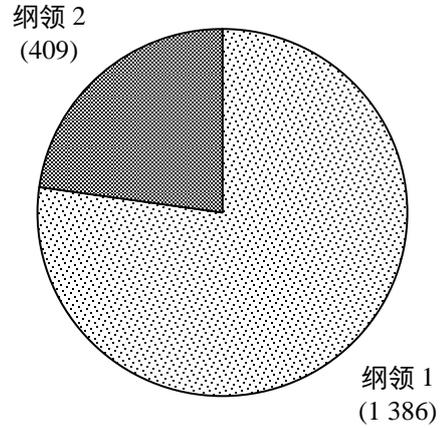
#### 纲领(2)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800 万元(9.4%)，主要由于增加运作开支的拨款以加强法庭运作方面的支援服务、填补职位空缺，以及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净增设 4 个非司法人员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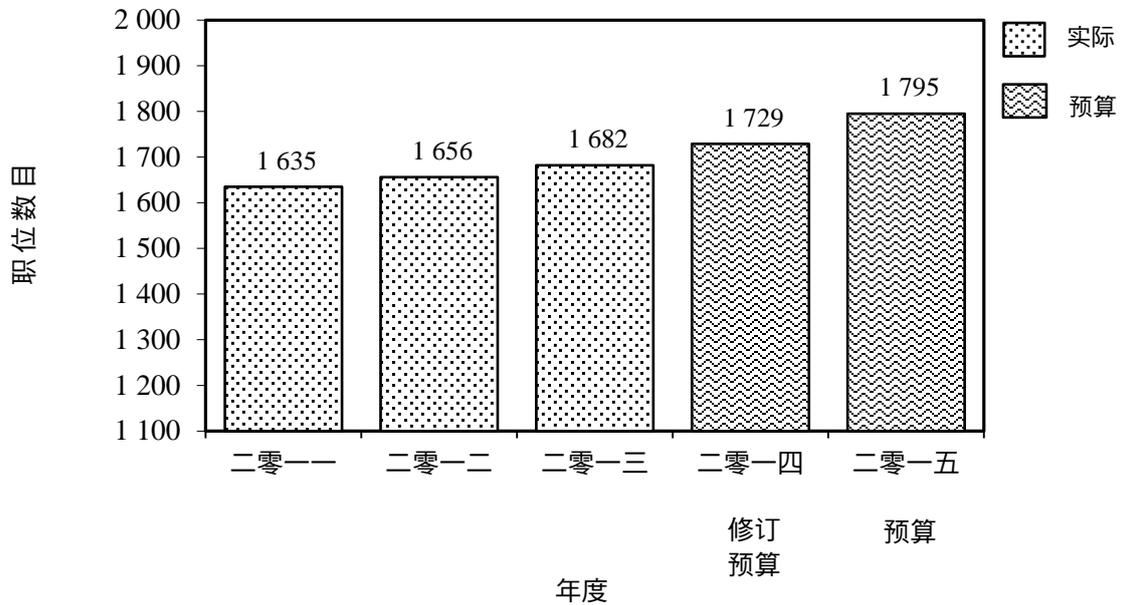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 总目 80 - 司法机构

分目 (编号)	2012-13 实际开支	2013-14 核准预算	2013-14 修订预算	2014-15 预算	
	\$'000	\$'000	\$'000	\$'000	
<b>经营账目</b>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	1,136,060	1,258,578	1,210,009	<b>1,345,470</b>
206	证人及陪审员费用 .....	6,080	8,612	8,612	<b>8,612</b>
	经常开支总额 .....	<u>1,142,140</u>	<u>1,267,190</u>	<u>1,218,621</u>	<u><b>1,354,082</b></u>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	39	535	42	<b>494</b>
	非经常开支总额 .....	<u>39</u>	<u>535</u>	<u>42</u>	<u><b>494</b></u>
	经营账目总额 .....	<u>1,142,179</u>	<u>1,267,725</u>	<u>1,218,663</u>	<u><b>1,354,576</b></u>
<b>非经营账目</b>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	154	698	493	<b>300</b>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	5,081	3,702	3,702	<b>1,766</b>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	<u>5,235</u>	<u>4,400</u>	<u>4,195</u>	<u><b>2,066</b></u>
	非经营账目总额 .....	<u>5,235</u>	<u>4,400</u>	<u>4,195</u>	<u><b>2,066</b></u>
	开支总额 .....	<u><u>1,147,414</u></u>	<u><u>1,272,125</u></u>	<u><u>1,222,858</u></u>	<u><u><b>1,356,642</b></u></u>

## 总目 80 – 司法机构

###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司法机构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356,642,000 元，较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3,784,000 元，而较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209,228,000 元。

#### 经营账目

#####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345,470,000 元，用以支付司法机构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并已包括拨给终审法院首席法官的 347,400 元非实报实销酬酢津贴。拨款较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5,461,000 元(11.2%)，主要由于支付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所增设职位的全年开支、填补职位空缺、增加拨款以支付于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所净增设的 7 个司法人员职位及 59 个非司法人员职位的薪金及支援法庭运作方面的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司法机构的人手编制有 1 729 个职位。预期在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会净增加 66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566,15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2-13 (实际) (\$'000)	2013-14 (原来预算) (\$'000)	2013-14 (修订预算) (\$'000)	2014-15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	804,666	915,436	871,920	965,471
— 津贴 .....	17,832	21,615	18,590	16,056
— 工作相关津贴 .....	1,184	1,357	1,353	1,216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代替房屋福利的现金津贴 ....	9,441	11,926	11,234	9,985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	2,357	2,914	2,750	3,049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	6,209	7,526	8,739	10,873
部门开支				
— 雇用服务及专业费用 .....	118,848	124,067	127,437	136,426
— 一般部门开支 .....	175,520	173,729	167,978	202,386
其他费用				
— 裁判官济贫箱 .....	3	8	8	8
	1,136,060	1,258,578	1,210,009	1,345,470

5 在分目 206 证人及陪审员费用项下的拨款 8,612,000 元，用以支付刑事案件和死因研究等聆讯的证人费用，以及聆讯刑事、民事案件和死因研究的陪审员费用。

#### 非经营账目

##### 机器、设备及工程

6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766,000 元，较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936,000 元(52.3%)，主要由于法院大楼对小型机器及设备的需求减少。

## 总目 80 - 司法机构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结余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3 止 的累积开支	2013-14 修订预算开支	
		\$'000	\$'000	\$'000	\$'000
<b>经营账目</b>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520	制作录影带 .....	2,800	2,555	—	245
521	家事诉讼调解试验计划 .....	7,500	6,741	42	717
522	为民事案件无律师代表的 诉讼人制作录影带和 小册子 .....	2,500	2,468	—	32
		12,800	11,764	42	994
<b>非经营账目</b>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218	在法庭安装影音播送系统 .....	5,400	4,506	493	401
		5,400	4,506	493	401
	总额 .....	18,200	16,270	535	1,395